附件5-16

渝北区2025年市级农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申报指南

根据《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5年市级农业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渝农发〔2025〕15号）文件要求，农村宅基地专项调查项目，现将申报指南公布如下。

一、目标任务

为深化农村宅基地改革管理工作，确保农村宅基地专项调查任务顺利完成，全面摸清我区宅基地基础信息工作。

二、项目内容

根据《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5年市级农业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渝农发〔2025〕15号）和《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农办发〔2023〕49号）文件要求，一是预计完成全区10000宗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任务，须委托第三方对全区10000宗农村宅基地按照统一的调查技术规程，采取遥感、测绘、入户调查等方式，在其他部门共享宅基地有关数据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开展宅基地补充调查和验证调查；二是维护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系统及选址APP，实现宅基地数字化管理。

三、申报主体

本项目申报主体为区级农经管理部门。

四、补助经费

市级财政资金补助20万元。

五、项目完成期限

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

（联系人：马炎，电话：86016098）